

題別	項目 是	檢核內容 否(請說明)
1.	是否曾參加 12 年國教特殊教育課程相關研習	特教課程資訊 重度課程調整(普特合一特殊教育課程調整應用工作坊) 轉度課程調整(普特合一特殊教育課程相關研習 特教課程資訊
2.	特殊課程融入學校體育課程架構及學校顯示(C2-1)	2. 特殊課程融入學校體育課程架構及學校顯示(C2-1)
3.	器具組裝成員含特殊需求領域代表表(C7-1-1 請參閱發展 課務會組裝成員含特殊需求領域代表表(C7-1-3 課務會議紀錄及簽到表)	4. 依法完成 IEP/IGP 並送特推會審查通過。 5. 實中或特教班、身障類分數式資源班、資優類分數式資
6.	是否召開特推會，通過下列文件：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C6-3 文件：特殊教育課程規範 114 年度舊生 IEP/IGP(所有個案)	6. 是否召開特推會，通過下列文件：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C6-3 文件：特殊教育課程規範 城或跨科目標課程計劃 7. 是否召開評鑑會，通過下列文件： 特殊教育課程規範表(C6-3 文件) 職域學科評鑑課程(C5-1) 彈性學科評鑑課程(C6-1) 教師評鑑且需入普通班支援教學課程計劃(跨領域 城或跨科目標課程計劃)
7.	是否召開評鑑會，通過下列文件： 各年級學科評鑑分配表(C3-1) 課務會會議紀錄(校章掃描，含簽到表) 學校課程計劃書自我檢核表-特教班(A03) (校章掃描) 編號：_____	8. 是否將下列文件建置於「臺南市課程計劃備查資源 城或跨科目標課程計劃
8.	_____	9. 是否將下列文件上傳教育局線上填報系統(編號 21675)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C6-3 文件：特殊教育課程規範 特推會會議紀錄(C6-3) (校章並掃描，含簽到表) 114 學年 IEP/IGP 各班型最高年級一份(含標榜簽名及 獎狀)
9.	_____	最近一次之訂定、檢討紀錄)

项目	是	分校内容	是否(请说明)
二、教师授课分钟数是否足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教师授课分钟数是否足够 (依据量市立高级中等以下学校及幼儿园特殊教育班教师每课时基本教学分钟数)	2. 教师一课一排课且需入普通班支援教学纳入教师课表授课分钟数，每课未超过二节。
三、学生带助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是否符合课纲规定： ①. 学生带助教分钟数是否足够(每课期第一课及最後一课需排课 ②. 分组学生数合適(分教式资源班分组以二名至六名学生为原则。 【臺南市市立高级中等以下学校及幼儿园特殊教育班教师每课时基本教学分钟数】 如有特殊状况出现课一科一教课或超过七名学生，将提单校特推会通函。)	2. 带课性增加各领域带助教分钟数，惟各年级之带课分钟数不得减少。 ①. 身障者：功能性创作训练 ■ 学器驾驶 ■ 情意發展 ■ 社会技巧 ②. 特殊需求领域训练外，亦同跨科入特殊需求领域： 3. 学器内容是否有调整 ①. 分解 ■ 部化 ■ 重整合 ■ 其他： ②. 加深 ■ 加广 ■ 加速 ■ 深缩 ■ 简化 ■ 减量 ③. 是否针对学生特殊需求求调整多元素量： ④. C5-1、C6-1课程计划内容是否完整
四、课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五、量	1. IEP 打定内容符合特殊需求施行细则第 10 條規定，其內容包括下列事項： ①. 学生能力现况、家庭状况及教育需求评估。 ②. 学生所需求特殊教育、相隔服务及教育需求评估。 ③. 学生之转衔辅导及服务内容。 ④. 具情境执行周遭学生所需之行动功能介入方案及行政支援。 ⑤. 学生之转衔辅导及服务内容。 ⑥. 具定期及频率。
五、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六、 IEP	IEP 打定内容符合特殊需求施行细则第 10 條規定，其內容包括下列事項： ①. 学生能力现况、家庭状况及教育需求评估。 ②. 学生所需求特殊教育、相隔服务及教育需求评估。 ③. 学生之转衔辅导及服务内容。 ④. 具定期及频率。
六、 IE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 IGP	IGP 打定内容符合特殊需求施行细则第 18 條規定，其內容包括下列事項： ①. 学生能力现况、家庭状况及教育需求评估。 ②. 学生所需求特殊教育、相隔服务及教育需求评估。 ③. 学生之转衔辅导及服务内容。 ④. 其他。
七、 IG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八、特教系群人員	V. 本表各檢核項目依規定經本校特殊教育專推行委員會、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八、特教系群人員			